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6)

公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根據工商登記管理規定和監管機構相關要求，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一條、第二十條和第二十一條，以反映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十月發起設立時的發起人現時最新的名稱，以及其在發起設立時的出資和持股情況。具體修改內容請參見本公告附錄。有關本公司內資股和H股持股權益披露情況，請參見本公司之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本公司H股登記過戶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內資股過戶登記處為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供有關股東辦理持股登記、過戶轉讓等事宜。

董事會認為《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利益。

《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審議通過，方能作實。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將載有包括關於《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詳情的通函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崔志雄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崔志雄先生(董事長)及肖殷洪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曹建雄先生、唐兵先生及韓文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世清先生、魏偉峰博士及劉向群先生。

附錄

序號	條款	修訂前	修訂後
1	第一條	<p>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公司」)系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簡稱「《公司法》」)、《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簡稱「《特別規定》」)和國家其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經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2000]874號文件批准，以發起方式設立，於二〇〇〇年十月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註冊登記，取得公司營業執照。公司的營業執照登記的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1000071092729XP。</p> <p>公司的發起人為：</p> <p>股東一： 中國民航信息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二：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三： 中國東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四： 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五：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p>	<p>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公司」)系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簡稱「《公司法》」)、《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簡稱「《特別規定》」)和國家其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經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2000]874號文件批准，以發起方式設立，於二〇〇〇年十月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註冊登記，取得公司營業執照。公司的營業執照登記的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11000071092729XP。</p> <p>公司的發起人為：</p> <p>股東一： 中國民航信息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二：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三： 中國東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四： 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五：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p>

序號	條款	修訂前	修訂後
		股東六：廈門航空有限公司 股東七：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八：中國新華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九：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山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十一：四川航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二：中國東方航空武漢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三：長安航空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四：山西航空實業公司	股東六：廈門航空有限公司 股東七：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八：中國新華航空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九：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山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十一：四川航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二：中國東方航空武漢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三：長安航空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十四：山西航空實業公司
2	第二十條	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批准，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為88815.75萬股，成立時向發起人發行57730.35萬股，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65%。 	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批准， <u>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八日註冊成立時共發行普通股57730.35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壹元</u> 。二十一家發起人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七日完成出資，並分別認購普通股如下，其中發起人一以資產出資，發起人二至發起人十一以資產和現金出資，發起人十二至發起人二十一以現金出資：

序號	條款	修訂前	修訂後
		<p>發起人持股數量：股東一持有857,226,589股，股東二持有34938.15萬股，股東三持有32824.35萬股，股東四持有26830.05萬股，股東五持有2515.5萬股，股東六持有6577.35萬股，股東七持有3315萬股，股東八持有2267.85萬股，股東九持有1872萬股，股東十持有1304.55萬股，股東十一持有516.75萬股，股東十二持有390萬股，股東十三持有239.85萬股，股東十四持有50.7萬股。</p>	<p><u>發起人一 中國民航信息集團有限公司：19849.65萬股；</u></p> <p><u>發起人二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8318.7萬股</u></p> <p><u>發起人三 中國東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6868.55萬股；</u></p> <p><u>發起人四 中國航空集團有限公司：5812.3萬股；</u></p> <p><u>發起人五 中國西南航空公司：2541.5萬股；</u></p> <p><u>發起人六 中國北方航空公司：2466.75萬股；</u></p> <p><u>發起人七 中國西北航空公司：2322.45萬股；</u></p> <p><u>發起人八 雲南航空公司：1750.45萬股；</u></p> <p><u>發起人九 新疆航空公司：860.6萬股；</u></p> <p><u>發起人十 中國航空總公司：589.55萬股；</u></p> <p><u>發起人十一 長城航空公司：265.85萬股；</u></p> <p><u>發起人十二 廈門航空有限公司：2192.45萬股；</u></p> <p><u>發起人十三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105萬股；</u></p> <p><u>發起人十四 中國新華航空集團有限公司：755.95萬股；</u></p>

序號	條款	修訂前	修訂後
			<p><u>發起人十五 深圳航空有限責任公司：624萬股；</u></p> <p><u>發起人十六 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572.65萬股；</u></p> <p><u>發起人十七 山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434.85萬股；</u></p> <p><u>發起人十八 四川航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172.25萬股；</u></p> <p><u>發起人十九 中國東方航空武漢有限責任公司：130萬股；</u></p> <p><u>發起人二十 長安航空有限責任公司：79.95萬股；</u></p> <p><u>發起人二十一 山西航空實業公司：16.9萬股。</u></p> <p><u>經公司股東大會及境內外監管機構批准，公司二零零一年二月七日首次公開發行後的普通股總數為88815.75萬股，其中公司成立時向發起人發行57730.35萬股為內資股，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65%。</u></p> <p>.....</p>

序號	條款	修訂前	修訂後
			<p>發起人持股數量：股東一持有857,226,589股，股東二持有34938.15萬股，股東三持有32824.35萬股，股東四持有26830.05萬股，股東五持有2515.5萬股，股東六持有6577.35萬股，股東七持有3315萬股，股東八持有2267.85萬股，股東九持有1872萬股，股東十持有1304.55萬股，股東十一持有516.75萬股，股東十二持有390萬股，股東十三持有239.85萬股，股東十四持有50.7萬股。</p>
3	第二十一條	<p>公司成立後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1085.4萬股(其中包括15%的超額配售選擇權)，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比例為35%。</p> <p>公司經首次公開發行後的股本結構為：在境外上市外資股增資發行中，全面行使超額配售權，公司股份總數為88815.75萬股。發起人股東持有57730.35萬股，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65%。H股股東持有31085.4萬股，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35%。公司的股本總數及股權結構的變動，報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和國務院證券管理部門備案。</p> <p>.....</p>	<p>公司成立後<u>二零零一年二月七日</u>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31085.4萬股(其中包括15%的超額配售選擇權)，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比例為35%。</p> <p>公司經<u>二零零一年二月七日</u>首次公開發行後的股本結構為：在境外上市外資股增資發行中，全面行使超額配售權，公司股份總數為88815.75萬股。發起人股東持有57730.35萬股，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65%。H股股東持有31085.4萬股，佔公司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35%。公司的股本總數及股權結構的變動，報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和國務院證券管理部門備案。</p> <p>.....</p>

註：《公司章程》內容皆以中文為準，英文譯本僅供參考。